

一路美景收眼底

——水富市持续优化城市环境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侧记

◆通讯员 董毅

初春时节,走进水富市街头,映入眼帘的是洁净的道路、美观的绿化、多彩的墙绘……一路美景尽收眼底。近年来,水富市全效推进市容市貌治理,全面提升城市卫生质量,让人民群众在更美好的环境中安居乐业。

高标准保洁,助推人居环境提质增效

环卫市场化运营持续巩固。建立和完善环卫作业市场化准入制度,全面实行环卫作业市场化运作,配备环卫作业车辆100余辆、保洁人员260余人,主要街道机械化作业率达100%。城市公厕服务品质大幅提升。建成智慧公厕6座,城市公厕44座,每座公厕配备1名专职保洁人员,专门负责公厕设施管护和卫生保洁,同时配备洗手液、纸巾、香薰,实行24小时免费开放。城市生活垃圾清运成效突出。积极探索“垃圾不落地”收运模式,每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天2次桶铃收集,针对大型餐饮、商场、超市等企业,精准调度人员和车辆开展垃圾清运,利用“数字城管”平台建立14小时巡查机制。精细化清洗还原道路本色,大力推行环卫机械化作业,配备冲洗车辆24辆,采取“错峰”作业模式开展道路冲洗工作,不断优化作业路线,细化作业时间,精细运作每一条道路,覆盖每一个角落。

高水平绿化,助推人居环境提质增效

高起点建设,提升城市绿化品质。以玛瑙山森林公园为核心,建成金沙湖公园、三江口公园、转角公园等10余个城市园林精品;以沿江岸线绿道为引领,建成高坝绿道、玛瑙山绿道、城市健康绿道等一大批景观大道13.35公里;建成云天化小区、国税小区等5个绿美社区。高质量绿化,提升群众生活品质。以打造市花、市树为城市新名片,推进温泉边公园、温泉大峡谷公园、温泉中央公园、环建路体育公园建设,栽种三角梅花柱和球形花柱640余株,结合时令花卉摆放,打造高速公路收费站出入口、高滩隧道

口、北大门大道、长江第一港广场、春晖广场等重要节点景观,为城市添绿增色。高标准管理,提升绿化养护水平。城市绿化管护,由行业主管单位领导班子包社区、干部职工包片督导,组建40人的绿化队伍实施专业化管护,同时成立护绿志愿队、日常养护队协助管理;制定绿化养护制度、考核制度等,强化日常考核管理,促进建养并重。目前,建成区绿地面积532.19公顷,绿化覆盖面积563公顷,绿地率41.9%,绿化覆盖率44.34%,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3.53平方米。

高效能治理,助推人居环境提质增效

“门前五包”初显成效。与沿街3000余个机关、企业、商铺签订“门前五包”责任书,引导责任主体履行“门前五包”责任,充分调动商家参与城市治理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十乱”治理常态长效。划定8000余个摩托车停车位,在主要道路合理位置设置便民充电桩和临时疏导点,有效解决乱停乱放、飞线充电、马路市场等问题。户外广告牌和招牌规范统一。严格按照“一枚印章管审批”要求,落实户外广

告和招牌设置标准,做到设置规范、美观整洁、和谐统一,2023年共拆除各类违规户外广告牌设施300余处。餐饮油烟治理成效明显。开展“拉网式”梳理排查,逐一登记注册,建立档案,实行“一户一档”精细化管理,结合大气污染防治开展油烟污染专项行动。目前,城区油烟净化设备安装率达99.8%,月清洗率达98.8%。扬尘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效。多举措加强货车入城管理,加大货车车辆查缉力度,督促运输企业和驾驶员规范落实行业标准;每月对在工地、料场等企业开展巡查检查4次以上,督促施工企业规范使用防尘配套设施;加密重点区域道路喷雾抑尘频次,加大洒水力度,有效优化空气质量。宠物饲养更加文明规范。紧盯早中晚时段,重点管控公园广场、沿江步道、主要道路、市场周边等人口密集区域,加大巡查和劝导力度,及时处置流浪犬、流浪猫等。

2024年,水富市将站在更高起点,追求更高目标,进一步采取过硬措施,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让城市环境更宜居,市民居住更舒心,群众生活更幸福。

大关首届“村BA”大赛圆满收官



本报讯(通讯员 杨华奇 申之铭 文/图)2月24日,大关县首届“村BA”总决赛三、四名及冠亚军争夺战在县城龙洞球场举行。

随着比赛哨声响起,三、四名争夺赛在翠华镇笔山社区和靖安镇小堡子村代表队之间展开。天气虽然寒冷,但赛场气氛依旧热烈。双方队员迅速进入状态,穿插跑动、突破上篮、抢断拦截……最终,靖安镇小堡子村代表队以74:60的比分战胜翠华镇笔山社区代表队,获得第三名。

随后,天星镇天星村代表队与县直代表队展开对决。赛场上,双方上演了一次又一次精彩的攻防大战,持球的队员不停冲锋陷阵,防守的球员则一路围追堵截,篮球一次次在空中画出优美的抛物线而后进入篮圈。运球、突破、抢断、秒传、碾压上篮、篮下背打、三分远投,参赛选手各显神通。经过紧张激烈的角逐,最终天星队以79:70的比分赢得冠军,县直代表队取得亚军。

晚上,举行了颁奖仪式,对成绩优秀的8个集体和20个人给予表彰。至此,大关县首届春节“村BA”完成各项赛事,圆满收官。

据了解,此届比赛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选拔赛,由各乡镇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比赛;第二阶段为全县决赛。

上接第1版《打造宜居宜业的“幸福生活地”》

“五城共建”更加美好

“这里环境好,场地大,颜值高,进行体育运动的人也多,还免费开放,每天晚饭后我们都会带孩子来玩,你看孩子们玩得多开心!”2023年下半年以来,绥江县县新建的临湖体育公园成了居民们休闲娱乐的好去处。这也是绥江县在“五城共创”中,着力打造宜居宜业的“幸福生活地”,提升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生动事例。

2023年,绥江县统筹民生保障与城市更新,统筹推进“五城共建”(健康县城、美丽县城、文明县城、智慧县城、幸福县城),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实施“民生优先”和“交通强县”战略,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扎实推动城乡融合。启动实施教育和卫生高质量发展两个三年行动计划,兴办幼儿园建成投用,3所城集镇幼儿园建设项目和7所中小学改扩建工程加快推进,学前三年毛入园率提升至92.02%,义务教育质量位居全市前列,高考本科率从38.06%提升至47.78%,县职业高级中学创成省级“双优”,云南省首家水中职产教融合共同体(职教集团)在绥江成立。兆佳坝卫生

服务中心、县中医医院业务用房建成投用,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高效运行。

“五城共建”迈上新台阶。争取到中央预算内资金1.76亿元、专项债券资金2.5亿元,供水管网改造、燃气安全隐患整治大面积完工,临湖体育公园建成投用,县政务服务大厅搬迁升级,兆佳坝轻工业园正式落地,保障性租赁住房、失能老人养老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职教实训基地等项目加快推进,创文巩固工作及国家园林城市申报有序开展。硬化村组公路120公里,完成危桥改造13座,建成立体停车场2个,提前实现乡镇全覆盖通三级公路目标。绥江社会救助“物质+服务”改革创新试点经验在民政部作工作交流,福兴社区关爱留守儿童做法在全市交流推广,关爱“一老一小”工作得到各级肯定。创成省级、市级绿美乡镇各1个,大汶溪千年渔村至永固农业段创成省级美丽河湖,金沙江中城段被评为省级绿美河湖标杆典型。

乡村融合人民幸福

新春之际,记者从金沙江边顺一条溪流旁的三级公路上行15公里后,就来到了绥江县会议镇三渡村,一个曾经叫“砂锅厂”的地方,组八九米宽的水泥硬化公路从山脚通到山沟

沟里,一幢占地面积达2000多平方米的两层标准化厂房已拔地而起。

“我们这座山上有2万多亩方竹,2023年大概采摘了2万多吨,待进入盛产期后可采四五万吨。有了这个竹笋初加工厂,我们卖竹笋就近了,收入将会大幅度增加。”当地60多岁的笋农黄安培高兴地说。

绥江县聚焦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区”目标,牢牢把握促农增收这一关键,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年新识别“三类对象”106户421人,消除风险81户302人,风险消除率达75.04%,牢牢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精准落实“五培一强”育产业和“四提一延”稳就业系列措施,整合投入资金1.24亿元,实施产业类项目25个,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1944人次参与,成功举办首届“金江船员”职业技能竞赛,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率达92%。全县脱贫人口和“三类对象”人均纯收入达14255元,同比增长18.16%,增速列全市第一。

大力学习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44个行政村(社区)“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全面完成,大团岩乡村振兴先导工程投入运营,21个移民新村建设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达100%,自

然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58.82%,三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考核排名全市第一。

深入推进平安绥江建设,全年未发生命案和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实现了校园安全零事故目标,电信网络诈骗发案率同比下降33.6%,上级信访交办件同比下降7.8%,各类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9.08%,获评“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成功入选全国首批“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农业村被命名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扎实开展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新建法治文化广场3个,县、镇、村三级49个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实现实体化运行,违法犯罪警情同比下降36.7%,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综合满意率达97.37%,位列全市第一、全省第26位。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普及”“三下乡”“三下乡”宣讲活动,努力打造新时代“昭通印象”,创新讲好绥江故事,传播绥江声音。全年中央和省级主流媒体刊播绥江稿件580余篇,同比增长32%。“绥江形象”亮相新华社海外频道,邮递员杨胜义入选“云南好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更加稳固,全县意识形态领域总体形势向上向好、平稳可控。

深入开展“扫黄打非”行动,抓实“清源”“固边”“净网”“秋风”“护苗”专项行动,查处违规经营行为9起,依法对非法出版物进行收缴;组织开展“四季阅读”,持续推动“书香鲁甸”品牌建设;新建农家书屋示范点1个,补充图书850册,目前全县累计建成农家书屋99个,全县农家书屋出版物保有总量12.8万余册;投入资金15.8万元,修复完善崇文阁基地功能设施,提升文化窗口良好形象,崇文阁现已成为鲁甸县传统文化教育基地、鲁甸县“青年活动之家”、广大文艺工作者的“温馨之家”。

绥江县第一中学举行2024届高三“赢在高考”誓师大会

本报讯(通讯员 孔菲)百日立志小乾坤,联袂高擎人凤阁。近日,绥江县第一中学举行以“点燃激情 赢在高考”为主题的2024届高三百日冲刺誓师大会。

当天,天空虽然飘着些许小雨,但一点不影响同学们激动的心情。会场上,标语盈目,气氛热烈。伴随着主持人激昂的主持词,百日誓师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拉开了序幕。百日时间,唯有铭记,方可争先。高三学生代表和教师代表分别以拼搏和共同奋斗为主题发言后,励志演讲专家请同学们登上舞台,喊出自己心中理想的大学。

在声声“我要考上深圳大学”“我要考上云南警官学院”“我要考上云南师范大学”的呼喊中,激励出学子们全力冲刺的澎湃激情,现场气氛达到高潮。百日冲刺誓师环节,高三教师将信心化作誓言,承诺尽己所能,全力以赴,善教精研,坚持奋斗为学生保驾护航;高三学子在老师和家长的见证下发出铮铮誓言,阵阵呐喊组成百日冲刺誓师的磅礴交响曲,发出了备战高考、百日冲刺的“最强音”。

绥江县第一中学高三学生刘皓说,这样的誓师大会形式振奋了他,鼓舞了他,让他对104天后的高考更加自信,对人生的目标也更加明确。

誓师动员大会后,同学们纷纷表示,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将以最大的决心、最强的信心、最扎实的努力对待每一天,在高考这场青春的战斗中,全力拼搏,追求卓越,勇创佳绩。

处乐村用爱守护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通讯员 余汉东

近日,彝良县奎香苗族彝族乡处乐村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前往辖区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家中开展走访活动,并送上新春祝福。

走访中,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干部与孩子监护人进行了面对面的细心交流,仔细全面了解其生活环境、儿童救助保障等情况,重点收集孩子目前生活上存在的困难和需求。同时,驻村工作队还叮嘱监护人要精心照顾孩子的日常生活,善于发现孩子的闪光点,培养孩子的兴趣爱好,积极为孩子营造健康、和谐、阳光的良好生活环境,以促进其身心健康成长。最后,驻村工作队还向孩子的监护人普及社会救助政策,留下宣传折页,叮嘱他们如遇到无法处理的问题,可以寻求驻村工作队和村“两委”干部的帮助。

通过入户走访,完善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础档案,明确了今后精准施策的服务方向。下一步,处乐村将继续强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关爱服务和健康发展工作,切实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政策落到实处,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永善:直播间里讲政策



近年来,永善县立足群众多元化参与需求,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惠民活动,充分依托新媒体平台优势,通过网络直播的方式,为群众细致地讲解国家各种惠民政策,与网友进行互动,线上接受咨询,答疑解惑。图为近日该县人社局党员干部在直播间向务工人员宣讲社会保障政策。

通讯员 黄梓媛

法治昭通 天天说法

行政复议期间 行政行为是否停止执行?

【有事要问】行政复议期间行政行为是否停止执行?

【身边案例】王某因对某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提出行政复议申请,王某认为自己提出行政复议,因此该行政行为应当停止执行。那么,行政复议期间行政行为是否应当停止执行呢?

【律师解答】行政复议法规定,行政复议期间行政行为不停止执行,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停止执行:(一)被申请人认为需要停止执行;(二)行政复议机关认为需要停止执行;(三)申请人、第三人申请停止执行,行政复议机关认为其要求合理,决定停止执行;(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停止执行的其他情形。

昭通市司法局 审核
云南意衡律师事务所 供稿

鲁甸坚持守正创新推动文化艺术事业赓续绵延

本报讯(通讯员 马永梅)2月21日,红色儿童舞台剧《战地红樱》走进鲁甸,在鲁甸县广场会务中心顺利演出。国家一级演员徐汝林到场与孩子们一起朗诵了一首气势磅礴的《沁园春·雪》。观众们看得入神,表示要学习更多红色故事,传承红色精神。

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2023年以来,鲁甸县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守正创新,突出文化惠民,不断打造艺术精品,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为丰富、更有营养的精神食粮,推动文化艺术事业赓续绵延。

文化惠民深入基层。不断整合各艺术门类资源,组织文艺家骨干开展丰富多彩的文艺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志愿服务,为卯家湾等地群众义务写春联、送新春祝福。免费开放文化馆、图书馆,累计开展各类大型活动26场次,开展演出16期次,参与人员超10万人次,让公共文化服务真正服务于群众。

文艺创作赓续文脉。创作中短篇小说34篇、散文62篇、诗歌498首、文艺评论7篇,作品在《青年文学家》等刊物发表,获中国校园双十佳诗歌奖、全国乡愁征文奖、《神州文艺》主

题征文佳作奖等;编辑推介展示鲁甸对外良好形象的美图图片,共计42篇文章、200余幅摄影图片被“学习强国”“昭通学习平台”采用,微电影《都香都香》获第十届亚洲微电影艺术节好作品奖;组织各协(学)会30余名骨干会员到江底镇坡脚村石水井自然村“云中乐谷”、火德红镇开展创作采风,创作了一批优秀的文艺作品。

文化阵地持续巩固。圆满完成县社科联、县文联换届工作;组织参加“创意云南文化产业博览会”,宣传推介朱提银及罗泽文非遗竹编产品;